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N LABORATORIES (CHINA) CO., LTD.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27)

- (1)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 (2) 更換本公司董事；及
- (3)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1月23日舉行的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202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連同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統稱為「該等會議」的投票結果。

有關於該等會議上所考慮的決議案詳情，股東可參閱該等會議的相關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月6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該等會議召開及出席情況

該等會議於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四十五分假座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大族廣場T6號樓1904室以現場會議形式召開。所有董事均出席該等會議。

臨時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於該等會議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49,477,334股(包括630,482,128股A股及118,995,206股H股)。其中，(i) 3,303,034股A股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概無表決權並已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ii)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合計持有13,238,580股H股的2022年H股激勵計劃的受託人不應且未就信託項下持有的有關H股行使權益。

就臨時股東大會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並無股東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贊成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表示有意就通函中所載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參與網絡投票並有權投票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共327人，持有197,961,274股股份，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26.53%。在上述股東當中，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參與網絡投票的A股股東及授權代表326人，持有177,755,736股A股，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23.82%；現場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及授權代表一人，持有20,205,538股H股，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2.71%。

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會議記錄日期已發行的A股總數為630,482,128股，賦予A股股東權利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A股總數為627,179,094股A股(本公司證券回購賬戶中由本公司持作庫存股份的3,303,034股A股無權於A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投票)。就A股類別股東大會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並無A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贊成票。並無A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此外，並無A股股東表示有意就通函中所載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參與網絡投票的有投票權的A股股東及授權代表共326人，合共持有177,755,736股A股，佔有投票權A股總數的28.34%。

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會議記錄日期已發行的H股總數為118,995,206股，此乃股東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提呈決議案投票的H股總數。當中於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合計持有13,238,580股H股的2022年H股激勵計劃的受託人不應且未就信託項下持有的有關H股行使權益。就H股類別股東大會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並無H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放棄投贊成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H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須放棄投票。此外，並無H股股東表示有意就通函中所載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現場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有投票權的H股股東及授權代表共一人，合共持有15,317,970股H股，佔有投票權H股總數的12.87%。

2. 該等會議的投票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的交易系統及上交所指定的投票系統進行，由本公司A股股東參與。H股類別股東大會採用現場投票的方式。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考慮及批准以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批准與否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	197,569,516 (99.8021%)	235,082 (0.1188%)	156,676 (0.0791%)	是
2.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197,559,216 (99.7969%)	224,442 (0.1134%)	177,616 (0.0897%)	是

普通決議案			
序號	普通決議案 (以累積投票方式採納) ⁽¹⁾	票數及票數 佔出席會議有效 表決權的比例(%)	獲選與否
3.	(i) 選舉羅樺女士為執行董事	195,102,887 (98.5561%)	是
	(ii) 選舉顧靜良先生為執行董事	195,052,323 (98.5305%)	是
4.	(i) 選舉楊福全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96,250,934 (99.1360%)	是
	(ii) 選舉陽昌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96,321,372 (99.1716%)	是
	(iii) 選舉應放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96,263,569 (99.1424%)	是

附註：

- (1)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述第3及4項決議案採用累積投票方式。當董事或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贊成票數超過親身出席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一半時，有關候選人獲選。

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出席A股類別股東大會的A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考慮及批准以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批准與否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	177,364,056 (99.7796%)	235,004 (0.1322%)	156,676 (0.0882%)	是
2.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177,353,756 (99.7738%)	224,364 (0.1262%)	177,616 (0.1000%)	是

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

出席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以記名方式，通過現場投票的方式考慮及批准以下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批准與否
		贊成	反對	棄權	
特別決議案					
1.	建議變更本公司註冊股本	15,317,892 (99.9995%)	78 (0.0005%)	0 (0%)	是
2.	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15,317,892 (99.9995%)	78 (0.0005%)	0 (0%)	是

律師及監票人見證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監票人，處理點票事宜。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由天元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向本公司出具法律意見，確認本公司該等會議的召開及程序、會議召集人的資格、出席人士的資格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臨時股東大會及A股類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屬合法及有效。

3. 更換本公司董事

有關委任：(i)羅樺女士及顧靜良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ii)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各自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生效。此外，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之日起，(i)孫雲霞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成員；(ii)羅樺女士將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成員；(iii)楊福全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iv)陽昌雲先生將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及(v)應放天先生將獲委任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戰略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誠如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羅樺女士、顧靜良先生、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通函。據董事所深知及除通函所披露者外，羅樺女士、顧靜良先生、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各自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主要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除通函所披露者外，顧靜良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孫明成先生、翟永功博士及歐小傑先生各自將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孫明成先生將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翟永功博士將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歐小傑先生將不再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孫明成先生、翟永功博士及歐小傑先生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做的貢獻表示誠摯感謝，並熱烈歡迎羅樺女士、顧靜良先生、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加入董事會。

4. 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有關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批准，即時生效。

承董事會命
北京昭衍新藥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馮宇霞

香港，2025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馮宇霞女士、執行董事高大鵬先生、孫雲霞女士、羅樺女士及顧靜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帆先生、楊福全先生、陽昌雲先生及應放天先生。